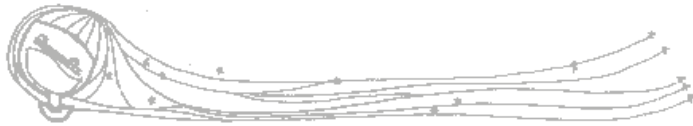


淺談高中職聽覺障礙學生巡迴輔導工作重點



黃國禎

國立台中啟聰學校巡迴輔導教師
國立彰化師大特教博士候選人

壹、前言

記得國立台中啟聰學校聽覺障礙巡迴輔導班前輩陳玉菁老師，曾說過兩句名言：「只要方向對，不怕路遙遠。」與「水擊三千里，搏扶搖而上者九萬里。」（莊子逍遙遊）。筆者在經過近一個半月，實地走訪3個縣市（新竹、苗栗、彰化），24所高中職學校，49位聽障學生之後，非常認同這兩句話，更體會到這兩句話的意義，相當能代表聽覺障礙巡迴輔導教師的座右銘。

從九十三年二月十八日星期三，筆者誠惶誠恐至國立溪湖高中參加身心障礙學生親師座談會，記得參加前，筆者的上司主管張金女主任特別叮嚀：要說好話，引用法條。在親師座談會中演講「如何寫個別化教育計畫？」開始，到今天四月四日清明節星期日，總共巡迴輔導：天數18天（2/18-4/4），24學校（新竹、苗栗、彰化），到校次數30，家訪1次，教導與輔導49位學生，提供行政人員服務諮詢48人，教師180人，家長6人，開車與坐車里程數，合計大約跑了5000公里。這一路走來，深深感受到從事聽覺障礙學生巡迴輔導工作的神聖使命，更感佩巡迴班前

輩的用心與辛苦所在。

貳、淺談高中職聽覺障礙學生巡迴輔導工作重點，臚列下面八點。

一、提供法規（含相關福利法規）

從法的觀點，學校行政是依法行政。因此，提供法規可以消弭承辦聽覺障礙學生之輔導教師與輔導主任的壓力，使得推動輔導聽障學生計畫有所依據，有所遵循。高中職階段重要的法規，依基本法規、教務處訓導處輔導室（簡稱教訓輔）、人事三大類來分。

（一）在基本法規方面：

1. 特殊教育法。
2. 特殊教育法施行細則。
3. 兒童及少年福利法。
4. 身心障礙者保護法。
5. 身心障礙者保護法施行細則。
6. 就業服務法。
7. 少年事件處理法。
8. 志願服務法。

（二）在教訓輔方面：

1. 特殊教育課程教材教法實施辦法。
2. 身心障礙教育專業團體設置與實施

辦法。

- 3.完成國民教育身心障礙學生升學輔導辦法。
- 4.特殊教育學生獎助辦法。
- 5.各級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提供普通學校輔導特殊教育學生支援服務辦法。
- 6.高級中等以上學校提供身心障礙學生教育輔助器材及相關支持服務實施辦法。
- 7.特殊教育學生申訴服務設施辦法。
- 8.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標準。
- 9.各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轉銜服務實施要點。
- 10.身心障礙者職業輔導評量辦法。

(三)在人事方面：

- 1.特殊教育設施及人員設置標準。
- 2.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及助理人員遴選辦法。
- 3.修正殘障學生、殘障人士及低收入戶子女就學減免、補助學雜費要點。
- 4.殘障者健康保險辦法。
- 5.殘障者醫療復健重建養護及教育費用補助辦法。
- 6.內政部獎助殘障者生活輔助器具補助作業要點。
- 7.殘障者報考汽、機車駕駛執照處理要點。
- 8.身心障礙手冊申辦流程要點。
- 9.使用牌照稅法第七條：免徵使用牌

照稅。專供持有身心障礙福利手冊，並領有駕駛執照者使用之交通工具，每人以一輛為限。但因身心障礙情況，致無法取得駕駛執照，經各地交通主管機關證明者，每戶以一輛為限。

二、升學輔導（含學習輔導）

巡迴輔導常見兩個問題，一是課業、二是就業。筆者認為巡迴輔導最重要的部分，在於學生課業輔導。因為這是對學生最有幫助的，雖然輔導時間短暫，但要能精要的指出學生的學習優勢與限制所在，並指導如何學習與考試作答技巧，讓學生從課業輔導中獲得實質幫助，再配合該校導師與專業科目教師合力教導，相信巡輔學生「不再是教室裡的客人」，對於課業學習將會有信心、有自信、有成就感，更會希望留在教室裡努力學習，為自己的將來開創一片天地。

其次，巡迴輔導分為高中與高職兩組，其輔導年級可分為三個年級，各年級輔導重點，以下一一說明。

一般而言，高中聽障學生多偏向升學為主，但因有綜合高中關係，所以需要看該生所選修的學程而定，若是選修職業類科，仍有可能會升學，要看個案決定。高職聽障學生，若以國立學校就讀，大都會以升學為主，少數因障礙程度太重，如無法與人溝通，會考慮就業為先；若是就讀私校，則升學與就業兩種大都會考慮，一部份會以就業為主。

各年級巡迴輔導重點，如下：

(一)一年級：始業輔導，學業輔導、學習技

巧、學習策略、時間管理與提高學習效率、生涯輔導（分組）、網路輔導。

(二)二年級：學業輔導、生涯輔導、升學輔導、職業輔導（丙級檢定、殘障特考、五等特考）、網路輔導。

(三)三年級：升學輔導（考試重點、作答技巧指導與考試規劃）、轉銜輔導、職業輔導（丙級檢定、殘障特考、五等特考）、職業評量、網路輔導。

另外，筆者認為對於二年級學生而言，在下學期進行巡迴輔導時，可以給予當年度「大專身心障礙學生甄試簡章」與前一年錄取標準、人數、分數，其目的：激發學生努力的目標，就時間而言，剛好有一年左右的時間，可以準備升學（例如：93.05.15-94.05.15），相信讓學生確定目標，在升高三的暑假，就不會徬徨無助，有努力目標，時間就不會浪費。

三、職業評量與輔導

職業對於高中生而言，已有雛型。透過職業評量與輔導，可以讓高中職學生，在未來職業工作的選擇，更有努力的目標，使之專心在本身學業與專門技術的訓練上。所以，職業評量與輔導相當的重要。

近年來，政府對於殘障學生的職業評量與輔導愈來愈重視，筆者巡迴輔導各校，時常碰到輔導教師要求提供有關的職業評量工具，目的讓學生知道自己的能力所在，將來從事何種工作，或是何種工作最適合該生就

業。因此，巡輔老師對於職業評量工具的操作與了解，將是巡迴輔導的重點所在。

四、科技輔具諮詢與使用(含助聽器)

透過科技輔具的協助，可以提升聽障學生的學習效果。筆者走訪許多學校，發現學校行政人員與輔導教師，對於教育部中部辦公室所列的身心障礙學生課業輔導計畫的補助項目，偏重於助聽器的需求，忽略了其他學習輔具的申請，是相當可惜的。筆者認為：可能受限於對於聽障學生的刻板印象，加上對於現代科技輔具的了解不多所致。例如：數位錄音筆、電子辭典（如哈電族）這些價錢在幾千元左右，是符合補助身障學生課輔申請的條件。這些輔具再配合電腦的使用，可以讓學習效果倍增，做到立即複習效果與建立學習筆記的功用。

在助聽器方面，提供各家廠商價格表與各分公司地址，聯絡方式與電子信箱，相當重要。因為有些高中職學生並不在當地學校就讀。筆者通常將資料提供一份給輔導學校，以便該校在申請身障學生科技輔具補助時可以參考。最後，站在專業角度，鼓勵聽障學生盡量戴助聽器，以協助學習。

五、心理評量與輔導

由於巡迴輔導時間不長，筆者事先要求受輔導學校先行提供聽障學生基本資料，例如：綜合學生資料卡、平常國文、英文、數學考卷等，以及相關心理測驗資料，例如：多因素性向測驗、大學入學考試中心興趣量表測驗，以便在未輔導該生之前，有一些初步的認識。因此，巡迴輔導重點要能看得懂

相關測驗的工具與目的，了解各個年級會有哪些測驗工具，最重要的要會解釋測驗的分數與內容所代表的意義所在，從而鼓勵聽障學生從自己的優勢發展，了解自己的限制，截長補短，使學習更有效率，更有成就。

六、網路輔導

由於電腦的普及，筆者巡迴輔導的學生，家中大都有電腦且架有網路系統，因此，巡輔的重點：要求給予電子信箱，以便連絡與給予學習資料。透過網路，可以彌補巡迴輔導的不足之處。另外，教導認識網路的好處與陷阱所在，盡量避免與網友見面，小心網路強暴與網路性騷擾等問題產生。

七、親職教育諮詢

雖然高中職學生在青少年階段，同儕影響力量大，但親子之間關係仍不可疏忽。由於近年來社會結構改變，家庭類型的多元化，使親職教育成爲巡迴輔導的重點之一。如何面對身心障礙的家長，如何提供有關教養聽障青少年的資料等，這些是聽障巡迴輔導老師的挑戰。因此，加強巡迴老師對於身心障礙家庭諮商的能力與了解聽障青少年的社會心理適應能力，俾與聽障家長溝通時最重要的工具。

八、社區資源整合諮詢

近年來，高中職教育強調社區化。所以，巡迴輔導教師巡迴輔導的重點，要了解該輔導學校所處的地理環境與人文條件，主動提供學校行政人員與輔導教師可以輔導身心障礙學生課業輔導計畫之相關訊息，例如：透過志願服務法與教育部鼓勵大專社團

青年到中小學志願服務計畫。

上述計畫鼓勵結合當地大專院校社團，甚至該輔導學校本身的志工同學，一來利用青年的活力與熱情，來帶動聽障學生的學習意願。二來增加課業輔導時間與次數。因爲目前教育部中部辦公室所給予的經費，讓受輔導學校安排教師僅能輔導數次，若改以大專青年輔導則輔導次數與時間可以增加，相信可以對聽障學生的課業學習提供莫大的幫助。

參、結語

非常感謝所有接受巡迴輔導學校、行政人員及輔導教師，提供聽障巡迴輔導教師許多的協助，在此表達十二萬分的謝意與感激。

上述八點，涵蓋聽覺障礙巡迴輔導三大對象：(1)聽障學生、(2)學校行政人員及輔導教師、導師、(3)家長。因此，身爲高中職聽覺障礙巡迴輔導教師需深知，才能使巡迴輔導工作進行順利、圓滿，方不負教育部中部辦公室長官期望、聽障家長團體的期許以及全國納稅人的錢。

